宝山区罗店镇五届 人大十一次会议文件(10)

关于罗店镇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

——2021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第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十一次会议上 罗店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蒋恬逸

各位代表、同志们:

受罗店镇人民政府委托,向大会报告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,请予审议,并请各位代表和列席代表提出意见。

一、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2020年,全镇上下在区委、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, 在镇人大的有效监督指导下,在各部门的关心和支持下,认真实 施稳健的财政政策,坚定信心保增长,坚持不懈保民生,坚定不 移保稳定,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,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 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,全镇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。

(一) 2020 年公共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1、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

2020年,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8708.93 万元,同比增长 8.97%,完成调整后预算数的 100%。其中:增值税 36429.06 万元,企业所得税 9132.47 万元,个人所得税 8333.85 万元,城建税 3668.8 万元,房产税 4132.73 万元,印花税 6561.09 万元,

土地使用税 450.93 万元。

2、镇级可用财力结算情况

2020年,镇级实际可用财力 92298.14 万元,同比增长 0.55%,完成调整后预算数的 100%。具体构成如下: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8708.93 万元,土地增值税补助 1300 万元,转移性收入 28997.77 万元(主要是一般转移支付 13371 万元,专项转移支付 15626.77 万元),减去结账支出 2219.76 万元(主要是出口退税 579.5 万元、援疆援藏西部 353 万元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1257.26 万元、乡镇间财力转移 30 万元),上解支出 4488.8 万元。

3、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

2020年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 92288 万元,同比增长 0.59%,完成调整后预算数的 100%。立足罗店镇发展大局,统筹协调各类财政资金,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,具体按照科目执行如下:

- (1)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085万元,占财政支出8.76%,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管理部门及行政事业单位社保缴费等支出3310万元,公益性岗位和促进就业补贴3101万元,各类困难补助和优抚补贴367万元,敬老院补贴173万元,老年综合津贴429万元,农民城乡居保起付线补贴121万元,征地养老等补贴584万元。
- (2) 农林水支出 12009.84 万元, 占财政支出 13.01%, 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建设支出 3564 万元, 新农村建设、基本农田、美

丽乡村等补贴 3394.84 万元, 生态公益林和绿化养护经费补贴 1281 万元, 对村级组织基本运转补贴 3683 万元, 对河道整治、市场化养护、农田水利建设及防汛经费支出 87 万元。

- (3)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18.12 万元, 占财政支出 5.65%, 主要用于行政、党务、人大、财经等部门管理及运行经费。
- (4)住房保障支出 1585.02 万元,占财政支出 1.72 %,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 1502.1 万元,房屋管理事务所管理及运行支出 82.92 万元。
- (5)教育支出 15323.79 万元,占财政支出 16.60%,主要用于 9 所中学、小学、幼儿园教育支出 15313.19 万元,教育管理部门支出 10.6 万元。
- (6)卫生健康支出 5751.49 万元,占财政支出 6.23%,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医疗保险等支出 1261.47 万元,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经费 3379.35 万元,城乡居民医保补贴 33.65 万元,计划生育补贴 1054.68 万元,两病筛查支出 22.34 万元。
- (7)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16.04 万元,占财政支出 1.97 %,主要用于群众文化、图书馆等支出 927.57 万元,宝山寺"非遗"专项保护经费支出 850 万元,群众体育支出 38.47 万元。
- (8)公共安全支出 55.74 万元,占财政支出 0.06 %,主要用于法制宣传、基层调解和帮教支出。
- (9) 城乡社区支出 19293. 85 万元, 占财政支出 20. 91%, 主要用于社区管理、城管执法、拆违管理、动迁管理等支出 12054. 85

万元,农村公厕改造、垃圾分类、农村保洁等环境卫生支出 1456 万元,城乡公共设施建设支出 2673 万元,综合治理、网格化管理、综治特保等支出 3110 万元。

- (10) 节能环保支出 4399.11 万元, 占财政支出 4.77%, 主要用于区域性污染防治和截污纳管建设。
- (11)科学技术、交通运输、资源勘探工业信息和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750 万元,占财政支出 20.32%,主要用于镇属企业、村级企业和工业园区骨干企业等产业扶持 18223 万元,区域性公交运营补贴 527 万元。

4、镇级财力平衡情况

2020年,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8708.93 万元,镇级实际可用财力实现 92298.14 万元,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 92288 万元,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10.14 万元,全部用于安排预算 稳定调节基金。

(二)镇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2020年区对镇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12416.74万元,完成调整后预算数的100%。主要是抗疫特别国债收入12393.94万元,彩票公益金收入22.8万元。

2020年镇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执行 12416.74 万元,完成调整后预算数的 100%。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12393.94 万元,主要用于生态环境治理、援企稳岗补贴、抗疫相关支出。彩票公益金安排支出 22.8 万元,主要用于支持村居益智健身苑点项目。

镇级政府性基金当年收支平衡。

(三)落实镇人大预算决议情况

按照镇人大预算决议要求,全面贯彻落实《预算法》,坚持 推进财税改革,努力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,大力提 质增效, 促进经济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。**一是全面贯彻发展** 理念,助推经济运行稳中有进。积极发挥财政专项资金的引导作 用,加大对高质量发展关键领域、重点区域的支持力度,全力抓 好优质项目的引进、培育、夯实经济发展基础。二是全力支持疫 情防控,持续不断改善民生福祉。坚持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 康放在第一位,确保防疫资金足额到位。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, 全力推进生态环境综合治理,改善民生福祉,进一步增强人民群 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三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,支持城 乡融合发展战略。持续推动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资源配置向 乡村倾斜, 支持美丽乡村建设, 推进农民集中居住, 改善农村人 居环境,确保财政投入与乡村振兴目标和重点任务相适应。四是 全面提升管理水平,科学规范使用财政资金。积极推动国库集中 支付电子化管理改革,实现预算单位资金高效、安全、快捷拨付。 严格执行直达资金预算管理,抓好资金使用,加快项目实施,确 保资金直达企业、惠企利民。

二、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

2021年持续落实政府真正"过紧日子"的要求,以收定支、 提质增效。实事求是编制收入预算。坚持量入为出、有保有压、 可压尽压,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。以"保工资、保运转、 保民生"为原则,兼顾当前和长远,对 2021年预算作如下安排:

(一) 2021 年公共财政预算

1、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

2021年,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实现 72000 万元, 其中: 增值税 37757 万元, 企业所得税 10296 万元, 个人所得税 8408 万元, 城建税 3786 万元, 房产税 4488 万元, 印花税 6524 万元, 土地使用税 741 万元。

2、镇级财力预算

按照现行区镇财政体制结算办法,2021年镇级可用财力预算93683万元,同比增长1.5%。具体构成如下: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2000万元,土地增值税补助1000万元,转移性收入29459万元(主要是一般转移支付13371万元,专项转移支付16088万元),减去结账支出2220万元(主要是出口退税580万元、援疆援藏西部353万元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1257万元、乡镇间财力转移30万元),上解支出6556万元。

3、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

2021年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3683万元,同比增长1.51%。全年支出安排如下:一是民生保障方面支出27469.77万元,占预算支出的29.32%,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995.49万元,农林水支出11568.67万元,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643.43万元,住房保障支出2262.18万元。二是社会事业方面支出22774.64万元,占预算支出的24.31%,安排教育支出13890.71万元,卫生健康支出6051.97万元,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692.47万元,公共安全支出121.49万元,其他支出18万元。三是城镇维

护管理方面支出 20994. 46 万元,占预算支出的 22. 41%,安排城乡社区支出 20187. 71 万元,节能环保支出 806. 75 万元。四是经济转型发展方面支出 21644. 13 万元,占预算支出的 23. 10%,安排科学技术、交通运输、资源勘探工业信息和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644. 13 万元。五是预备费支出 800 万元,占预算支出的 0. 86%。镇级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收支平衡。

此外,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,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。2021年全镇"三公经费"预算240.6万元,同比下降18.44%。其中: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为126.6万元,同比下降27.24%,公务接待费为114万元,同比下降5.79%。(需要说明的是:因公出国(境)经费预算实行区镇统筹,年初由区外事办统一编制。)

(二)2021年镇级政府性基金预算

2021年区对镇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预算 48949 万元,全部 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,主要是富锦工业园区和美兰湖新镇 地块出让所得。

2021年镇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48949 万元, 主要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。

镇级政府性基金当年预计实现收支平衡。

(三) 2021 年镇财政工作重点

1、调结构促转型,推动经济稳中有进。利用本市加快特色产业园区建设的政策支撑,全力支持打造锦邑产城融合区和北上海生物医药产业园。充分发挥财政杠杆的产业导向作用,促进产业合理布局和资源优化配置,推动项目落地,加速形成我镇经济

发展新的增长点。

- 2、**控支出惠民生,保障重点民生支出**。以满足民生需求和社会发展为出发点,继续实行厉行节约的各项措施,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。部门公用经费定额压减 10%,项目经费按"非必要,不执行"原则进行压缩,将更多财政性资金用于提供公共服务。
- 3、助改革严管理,强化财政风险防控。积极落实财政制度 改革,执行国库集中支付、规范现金和公务卡使用管理、实施政 府采购前投资监理审核等制度。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监控,完善绩 效评价体系。严格按要求管理专项债券,确保债券资金安全、合 法、高效地使用。

各位代表、同志们,2021年我们将在区委、区政府和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,自觉接受镇人大的监督指导,加强财政资源统筹,把握好工作着力点,发挥好财政职能作用,加快推动罗店构建新发展格局,确保"十四五"开好局起好步。